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作为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核建”或“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中国核建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9]357 号文《关于核准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29,962,5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6,25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9,269,25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986,980,75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G11083 号验资报告。

（二）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2]2967 号《关于核准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控股股东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二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371,639,466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6.7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508,566,395.5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 11,392,822.5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497,173,572.9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12562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成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大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江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城科技园支行(已更名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恒山路支行)于2019年5月10日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19年5月14日予以公告。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单位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说明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大街支行	911007010001266725	2019-4-12	450,000,000.00	0.00	已注销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成支行	11050110933900000044	2019-4-12	1,050,000,000.00	0.00	已注销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81600001040017198	2019-4-12	800,000,000.00	0.00	已注销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世纪城支行	8110701013201590093	2019-4-12	688,759,375.00	0.00	已注销

醴陵市涿江兴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恒山路支行	32050159 04000000 0247			0.00	已注销
三都中核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江北支行	17384101 04001773 5			0.00	已注销
监利核建文体中心城市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夷陵支行	55867634 0250			0.00	已注销
四川中禾恒荣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22670101 04001805 8			0.00	已注销
合计	--	--	--	2,988,759,375.00	0.00	--

注：因募投项目均已完成投资，所有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销户前的结余募集资金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成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夷陵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2023 年 1 月 5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予以公告。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单位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说明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成支行	11050110933900000194	2022-12-26	600,000,000.00	274,056,946.11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西虹桥支行	09112901040003133	2022-12-26	541,430,300.00	88,329,957.37	注 1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7783910206	2022-12-26	542,000,000.00	90,481.84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8110701013202456775	2022-12-26	242,000,000.00	38,716.32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桥会展支行	31050110615800001892	2022-12-26	574,356,113.12	69,357.01	
宜昌中核港窑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夷陵支行	42250133230100001357			4,633.25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	32050159890000002165			97,533.67	
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	11050190360000001098			0.00	注 2
合计	--	--	--	2,499,786,413.12	362,687,625.57	--

注 1：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西虹桥支行（账号：09112901040003133）通过委托贷款的方式向项目公司拨付募集资金，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募集资金委托贷款利息后会转出至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日余额为募集资金本金。

注 2：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账号：

11050190360000001098) 2023 年 3 月 7 日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因涉诉事项被法院司法划扣合计 41,606,156.54 元, 截止 2023 年 8 月 14 日上述司法划扣款项及其孳生利息、剩余账户资金已全部归还至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西虹桥支行(账号: 09112901040003133), 已整改完毕。该账户已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 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附表 2。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本期募投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本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之“(二)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除本核查意见之“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之“(二) 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部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其他问题。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保荐机构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针对部分募集资金被冻结和强制划转的事项，保荐机构已督促公司进行整改、解除冻结、及时还款，进行内部问责，加强学习，强化募集资金管理等整改措施。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3年度，除“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外，公司其他募集资金账户未见异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

附表 1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8,875.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13.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7,721.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2)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3)-(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5)=(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 2)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湖南醴陵渌江新城核心区 PPP 项目	未变更	105,000.00	105,000.00	105,000.00	273.94	105,066.00	66.00 (注 1)	100.06	2022 年 12 月	3,740.83	注 3	否
三都水族自治县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未变更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67.75	67.75 (注 1)	100.08	2021 年 12 月	168.59	注 3	否
监利县文化体育中心 PPP 项目	未变更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45,029.89	29.89 (注 1)	100.07	2021 年 12 月	6,913.22	注 3	否
广安职业技术学院二期建设 PPP 项目	未变更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2020 年 12 月	-325.96	注 3	否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未变更	48,875.94	48,875.94	48,875.94	8,339.76	57,557.56	8,681.62	117.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98,875.94	298,875.94	298,875.94	8,613.70	307,721.20	8,845.2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均已完成投资，募集资金结余 83,397,585.74 元，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和委托贷款利息。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差额为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的投入。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2023 年度运营收费金额-2023 年度运营维护成本。

注 3：上表中 4 个募投项目的运营期限分别为 17 年、17 年、9 年和 10 年，运营周期较长，由于客户结算回款周期延长的影响，导致本年度收款目标未达预期，后续公司将加强款项的催收力度。

附表 2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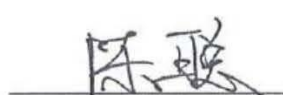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249,978.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6,197.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197.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2)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3)-(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5)=(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宜昌市港窑路夷陵区段道路工程 PPP 项目	未变更	114,143.03	114,143.03	60,256.84	60,256.84	60,256.84		52.79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德州市东部医疗中心 EPC 项目	未变更	54,200.00	54,200.00	54,200.00	54,237.03	54,237.03	37.03（注 1）	100.07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砀山县人民医院新院区三期项目	未变更	24,200.00	24,200.00	14,241.47	14,241.47	14,241.47		58.85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未变更	57,435.61	57,435.61	57,435.61	17,462.21	57,462.23	26.62（注 1）	100.0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49,978.64	249,978.64	186,133.92	146,197.55	186,197.57	63.6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1,082,088,339.85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081,268,339.85元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820,000.00元。该事项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XYZH/2023BJAA10F0001号《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已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资金1,082,088,339.85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性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在总额度不超过2.66亿元内，暂时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流动资金将于2023年5月10日前补充到公司经营活动中，并于2024年5月10日前归还2.66亿元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自相应募集资金转出专户后12个月内。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已使用金额为2.66亿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3年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账号：11050190360000001098）部分募集资金被司法强制冻结和划转，公司已采取相应补救措施并进行整改。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大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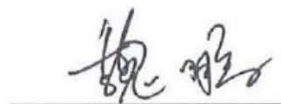
注1：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差额为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的投入。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 聪



魏 鹏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4 月 30 日